

股票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 2021-003
债券代码：143500	债券简称：18 公用 01	
债券代码：143740	债券简称：18 公用 03	
债券代码：143743	债券简称：18 公用 04	
债券代码：155745	债券简称：19 沪众 01	
债券代码：175800	债券简称：21 沪众 0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以邮件及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9 票。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局主席杨国平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2020 年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2020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2020 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12《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5,231,416.65 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198,846,991.28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分配，预案如下：

按照母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19,884,699.13 元，加上 2019 年度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 1,182,120,168.13 元，减去 2020 年已分配 177,146,080.50 元，合计可供分配利润 1,183,936,379.78 元。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2,952,434,67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拟分配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162,383,907.13 元，结存未分配利润 1,021,552,472.65 元留存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才能实施，具体实施办法与时间，公司另行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公司 2020 年年报全文和摘要》（2020 年年报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公司 2020 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公司 2020 年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1.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05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大众燃气、南通大众燃气等向持有对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子公司大众燃气 10%以上股份的上海燃气有限公司等采购天然气和 LNG、工程施工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公司 1 名关联董事瞿佳按规定予以回避。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大众燃气向持有对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子公司大众燃气 10%以上股份的上海燃气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公司 1 名关联董事瞿佳按规定予以回避。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同意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大众大厦租赁办公场所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公司 2 名关联董事杨国平、梁嘉玮按规定予以回避。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同意本公司下属公司大众交通及其控股子公司大众拍卖等向本公司租赁办公场所、购买商品和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公司 2 名关联董事杨国平、梁嘉玮按规定予以回避。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因所拥有的物业资产管理需要, 委托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大众河滨酒店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的物业资产及其使用人提供运营、管理和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公司 2 名关联董事杨国平、梁嘉玮按规定予以回避。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上述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贷款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0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贷款额度的公告》）；

根据公司 2021 年业务发展所需资金需求，公司及附属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含外币折算）不超过 180 亿元（累计发生额），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有效期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0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08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在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含外币折算）20 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 《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09 《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按标准支付审计费用。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10《关于拟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为解决公司短期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 35 亿元，并可以分期发行。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11《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为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中期票据，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 35 亿元，并可以分期发行。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1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14《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外董事会还确认了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听取《公司“十四五”（2021-2025 年）发展规划（摘要）》。聘请香港嘉源律师事务所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港交所上市规则培训。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